

2025 年海东市特色产业发展试点

示范专项资金项目公示

2025 年地方特色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已完成企业申报，项目资料审查核实、询证、复核、专家评审等工作程序。现拟对符合扶持条件的 60 个项目，根据《海东市特色产业发展试点示范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（2025 年 8 月 21 日-8 月 27 日）。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次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署名书面提出。

联系单位：海东市财政局

联系电话：0972-8698640 0972-8612051（传真）

联系地址：青海省海东市乐都区滨河北路 2-1 号

附：2025 年海东市特色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拟扶持企业名单

